**106學年度南澳鄉立幼兒園新生入園報名表**

**登記號碼：**   **填表日期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園名 |  | □正取序號□備取序號 |  |
| 幼童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性 □女性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（郵遞區號）宜蘭縣（市）　　　鄉（鎮市區）　　　　村(里)　　鄰　　　路（街）　 段　　 巷　　弄　　號　　樓 |
| 通訊地址 | * 同上（免再填寫下列地址）

宜蘭縣（市）　　　鄉（鎮市區）　　　　村(里)　　鄰　　　路（街）　 段　　 巷　　弄　　號　　樓 |
| 家庭資料 | 稱謂 | 姓 名 | 職業 | 電話 |
| 父 |  | □公□教□軍□工□商□農□漁□服務□自由□醫護□金融□退休□家管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□無 | 公：宅：手機： |
| 服務單位： |
| 母 |  | □公□教□軍□工□商□農□漁□服務□自由□醫護□金融□退休□家管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□無 | 公：宅：手機： |
| 服務單位： |
| 監護人(註) |  | (註) 父母非幼生監護人者填寫與該學生的關係 □祖父母 □叔伯舅姨嬸姑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| 公：宅：手機： |
| 親師聯絡 | 家長姓名 | 簡訊連絡手機號碼 | E-mail信箱 | 與幼兒關係 |
|  |  |  |  |
| (可複選) □與父母同住 □與祖父祖母 □叔伯舅姨嬸姑 □其他  |
| **本欄由園方填寫** | 幼生身分別 | 1 | □低收入戶幼兒□中低收入戶幼兒□身心障礙幼兒□原住民幼兒□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單親家庭之照顧者：○父○母○隔代○其他 □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| 2 | □轉介輔導或安置幼兒□輕度身心障礙者子女□外籍或大陸籍子女，***家戶年所得30萬元以下者*(設排富條款)** | 4 | □育第3胎以上學齡***滿5足歲之幼兒***□當學年度家有兄姊就讀該校（園）之幼兒 |
| 3 | □編制內教職員子女(得優先隨其父或母就讀於服務之幼兒園) | 5 | □一般生 |
| 申請班別 | **□南澳本園 □武塔分班****□碧候分班 □金洋分班** |

申請人簽名： 幼兒園審查人員：

說明：每一幼兒以登記一園為限，不得重複報名，如同時登記兩園以上者，經查證屬實，將逕予取消其登記資格。

 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裁切線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**※本聯未蓋本園戳章者無效※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宜蘭縣南澳鄉立幼兒園**106學年度新生登記表<號碼聯>****新生登記號碼**： (園方填寫)幼兒姓名：家長姓名： | 宜蘭縣南澳鄉立幼兒園**106學年度新生登記表<家長收執聯>****新生登記號碼**： (園方填寫) 幼兒姓名：家長姓名： |

**親愛的家長您好：**

首先感謝您選擇本園做為貴 子弟的學習園地，**106學年度招生作業採二階段方式辦理，**第一階段招收優先入園資格之幼兒，申請登記人數如超過本園預定招生名額，則以**抽籤**方式決定之；第一階段招生後如有缺額，再辦理第二階段一般幼兒之招生作業，並以設籍本鄉之幼兒為優先，倘有缺額再招收未設籍幼兒，並依登記先後次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請您詳閱**「新生入園登記須知」**，以確保貴子弟入園之權益。

**南澳鄉立幼兒園 敬啟**

**【106學年度新生入園登記須知】**

1. 依「宜蘭縣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事項」及招生簡章規定辦理。
2. 錄取公告日期：滿額登記完畢後公布於幼兒園網站、公告欄及幼兒園門口顯明處適當場所，並以電話通知家長或監護人。
3. 經公告錄取幼兒，請家長或監護人攜同幼兒於依下列指定日期至幼兒園辦理報到；**逾時未報到，視同放棄入園資格，並依備取幼兒名冊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。**
4. **第一階段報到日期：**106年8月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下午3時止。
5. **第二階段報到日期：**106年8月10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3時止。
6. 地點：南澳鄉立幼兒園及各分班。
7. **報到時應繳**文件如下：
8. 3個月內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1份。
9. 幼兒預防接種卡（幼兒健康手冊）影本1份。
10. 作息時間：
11. 教保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至下午4:00時止。
12. 本園無設置幼童專用車(或交通車)搭載幼生，請家長自行負責接送幼生上下學，如需委託他人搭載幼生，請自行慎重選擇優良駕駛，以維護幼生安全。
13. 配合事項：
14. 平時請攜帶個人物品到園（如：盥洗用具、寢具、衛生紙及換洗衣物等）**。**
15. 106學年度開學及註冊日期：開學日訂於106年8月30日（星期三）；設籍南澳鄉各村之幼童其學費由縣府、原民會及鄉公所全額補助，非設籍本鄉幼童，扣除縣府及原民會補助差額部份，依本鄉收費標準表及本縣公私立幼兒園收費辦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**南澳鄉立幼兒園 竭誠歡迎您的加入！**